

中華民國玉清公益慈善協會

推廣友善藝文活動補助計畫

壹、 目的：

藝文活動可以療癒人心，也可以陶冶生活，提昇生活品質，傳遞社會價值，凝聚社會共識，擴展人際互動，促進情感交流，為鼓勵團體針對性別議題、生命故事、兒少音樂團體、長者關懷等展覽或表演，將協助各類型藝文相關活動補助。

貳、 補助單位：中華民國玉清公益慈善協會

參、 辦理單位：各藝文表演團體、學校

肆、 辦理內容：

- 一、 贊助團體辦理音樂演奏會。
- 二、 贊助團體辦理性別議題展覽及舞台劇表演。
- 三、 贊助兒少音樂團體演出經費。
- 四、 協助辦理日照中心慰問活動。

伍、 補助方式：

- 一、 由本會視各項需求狀況直接捐助。
- 二、 由相關單位向本會提出活動計畫申請捐助。

陸、 經費來源：經費由本會相關業務經費項下支應。

柒、 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改時亦同。